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华兴证券有限公司

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于2021年11月29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301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兴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兴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和华兴证券以下合称“联席主承销商”）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

本次拟公开发行新股3,000.00万股，占发行后发行人总股本的25.00%。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6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0.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680.0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720.0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22年4月6日（T-1日，周三）9:00-12:00；

2、网上路演网址：

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证券网：http://roadshow.cnstock.com

3、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联席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北京经纬恒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华兴证券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日

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6,192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378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6,192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5.01%，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24,762.7370万股。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928.80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其中，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619.2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00%，且认购金额不超过5,050万元；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或有）的初始战略配售数量预计为309.6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0%（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3,684.25万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578.95万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

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下及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最终网下、网上发行数量及战略配售情况将在2022年4月11日（T+2日）刊登的《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予以明确。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申购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2年4月6日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22年4月6日（周三）9:00-12:00；

2、网上路演网址：全景路演（http://rs.p5w.net）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及相关资料已于2022年3月25日（T-7日）披露于五家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www.zqrb.cn）。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新华都特种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日

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0,4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379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如有）、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2,040.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5%，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8,160.00万股。其中，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或有）的初始战略配售数量预计为102.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0%（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

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356.6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581.4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下及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最终网下、网上发行数量及战略配售情况将在2022年4月11日（T+2）刊登的《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予以明确。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申购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于2022年4月6日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22年4月6日（周三）14:00-16:00；

2、网上路演网址：全景网（www.p5w.net）；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及相关资料已于2022年3月25日（T-7日）披露于中证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www.www.zqrb.cn）。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江苏宏德特种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日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开展网上直销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的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本公司”）决定对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平台（含PC网上交易、微信平台）办理基金认购、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的投资者开展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22年4月6日-2022年12月30日

二、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平台（含PC网上交易、微信平台）办理基金认购、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的个人投资者。

三、适用基金

本公司旗下处于募集期、开放期的证券投资基金。

四、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1、活动期间，个人投资者在本公司网上直销平台通过汇付天下支付渠道、工行直连渠道、汇款交易方式办理认购、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在基金公告的认购、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补差费率基础上实施1折优惠。

2、基金的认购/申购/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费率详见基金相关法律及最新业务公告。

3、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不包括后端收费模式。

4、活动期间，本公司直销平台新增支付渠道，其优惠费率另行公告。

5、活动期间，适用基金产品范围内的新增基金产品，遵循活动优惠费率，不再另行公告。

6、本公司可对上述费率进行调整，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

7、以上优惠活动不适用于认购费率、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情况。

8、上述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28-8699/021-61560999

官网网址：http://www.taipingfund.com.cn

客服电子邮箱：services@taiping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日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募基金产品风险等级划分结果说明

根据《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基金募集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旗下公募基金产品风险等级审慎评估，评价方法体系如下：

一、风险等级划分方法

公司旗下的公募基金产品风险等级按照由低到高顺序，依次划分为：R1（低风险）、R2（中低风险）、R3（中风险）、R4（中高风险）、R5（高风险）五个风险等级。

新发行公募基金产品首次风险等级划分根据其投资类型划分风险等级。

公募基金产品非首次风险等级划分方法综合考虑产品类型、投资范围、最大回撤、投资标的流动性、杠杆情况、违规次数因素，各风险因素按照由小到大赋予1分至5分的风险分值。根据上述各项评估因素风险分值加总确定公募基金产品的风险等级。

二、公司旗下公募基金风险等级划分结果更新（截至2022年2月28日）如下：

类型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调整后风险等级	调整前风险等级	风险等级调整情况
混合型	560002	益民红利成长	R3	R3	维持
	560003	益民创新优势	R3	R3	维持
	560006	益民核心增长	R3	R3	维持
	000410	益民服务领先	R3	R3	维持
	005331	益民优势安亨	R3	R3	维持
	001135	益民品质升级	R3	R3	维持

投资者可登录公司官网查询、了解基金的风险等级，或发打公司客服热线400-650-8808咨询详情。

风险提示：

1.销售机构在为基金管理人直销机构和销售机构根据投资者适当性法规为其基金进行风险评价，不同的销售机构采用的评价方法不同，因此不同销售机构对基金的风险等级评价结果可能存在不同。

2. 投资者购买基金后，所购买的基金产品风险等级可能因市场或运作情况等影响而发生调整，并可能超出投资者自身风险承受能力，从而可能产生不利后果和损失。投资者应及时关注基金风险等级的变化并谨慎决策，以确保自身的投资决策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3.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审慎决策，独立承担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日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2年4月1日起新增以上机构为以下产品的销售机构。

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2022年4月1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以上机构办理以下产品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序号	代销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是否定投业务	是否转换业务	是否参加费率优惠
1	167001	平安鼎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是	否	是
2	002450	平安睿享文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是	是	是
3	002451	平安睿享文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是	是	是

二、费率优惠

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转换上述基金，享受费率优惠，优惠活动解释权归销售机构所有，请投资者咨询销售机构。本公司对其申购费率、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以及转换业务的申购补差费率均不设折扣限制，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由销售机构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销售机构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若销售机构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变更，以销售机构的活动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三、重要提示

1、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上述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的每期最低扣款金额详见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招募说明书或相关公告要求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2、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业务的收费计算公式参见本公司网站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说明的公告》。

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20-8888

网址：https://www.bocichina.com/

2、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日

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2年04月0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监管办法》等
高管变更类型	离任首席信息官

2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首席信息官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王安民
离任原因	退休离任
离任日期	2022-03-31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无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3月31日收到了王安民先生提交的辞职申请，王安民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公司首席信息官职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王安民先生的辞职申请自辞职报告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履行备案手续。

特此公告。

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04月01日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金元顺安泓泉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不能生效的公告

金元顺安泓泉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代码：007773，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代码：007774，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306号文准予注册募集，于2021年12月31日开始募集，截止2022年3月30日基金募集期限届满，本基金未能满足《金元顺安泓泉纯债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规定的基金备案的条件，故本基金基金合同不能生效。

基金管理人将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第五部分“基金备案”中“二、基金合同不能生效时募集资金的处理方式”相关约定办理。敬请投资者留意。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jysa99.com）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666-0666）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日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宁波银行（易管家）为代销机构及开通相关业务的公告

经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银行（易管家）”）协商一致，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宁波银行（易管家）为代销机构并开通相关业务。详情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TA类别
163109	申万菱信深证成份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A	中登TA
163111	申万菱信中小企业1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	
163114	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	
163113	申万菱信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5159	申万菱信智能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	目建TA
015173	申万菱信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1484	申万菱信宜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1485	申万菱信宜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5158	申万菱信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二、新增代销机构

2022年4月11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宁波银行（易管家）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和基金转换业务（未开通相关业务的产品除外），相关业务办理规则及流程以宁波银行（易管家）的规定为准。

注：本公司旗下自建TA基金与中登（“中登”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的简称）TA基金之间及同一基金两类份额之间不能相互转换。

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上述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三、咨询方式

1、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4

公司网址：www.nbcb.com.cn

2、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0-8588（免长途话费）或021-962299

公司网址：www.swsmu.com

四、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

截至2022年4月1日，本公司管理的旗下基金所有代销机构可通过本公司网站刊登的旗下基金代销机构表进行查询。

五、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日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为更好地为投资者提供服务，经与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天基金”）协商，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2年4月1日起正式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及相关业务。现将具体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163825	中银万利平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844	中银利享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846	中银福建国有企业债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6847	中银福建国有企业债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6853	中银红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566	中银宁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8232	中银恒优12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08233	中银恒优12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9255	中银添盛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924	中银中债1-5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11677	中银睿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1678	中银睿丰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2134	中银嘉享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4399	中银民利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014400	中银民利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二、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66或021-38834788

公司网站：www.bocim.com

2、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021/4001818188

公司网站：http://fund.eastmoney.com/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并按照销售机构的要求完成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之间的匹配检验。

特此公告。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0185　股票简称：格力地产　编号：临2022-031

债券代码：150385、143195、143226、151272、188259

债券简称：18格地01、18格地02、18格地03、19格地01、21格地02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3月3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传真、送达的方式发出。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个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51%股权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将公司持有的珠海海控远洋渔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洋渔业”）51%的股权公开挂牌转让，本次股权转让挂牌底价不低于2,736.09万元。

在同等条件下，珠海顺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远公司”）拥有优先受让权。顺远公司于2022年3月28日设立，注册资本金为2,800万元，股东由现有管理团队业务骨干组成，为范琳桀、董大伟、李玲玲、李洪辉等，劳动合同关系均在远洋渔业下属公司。

同意授权公司经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出售股权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挂牌转让手续、签订相关协议、具体办理后续事项等。

表决情况：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51%股权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2年4月18日下午14:30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185　股票简称：格力地产　编号：临2022-032

债券代码：150385、143195、143226、151272、188259

债券简称：18格地01、18格地02、18格地03、19格地01、21格地02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3月3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传真、送达的方式发出。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51%股权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将公司持有的珠海海控远洋渔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洋渔业”）51%的股权公开挂牌转让，本次股权转让挂牌底价不低于2,736.09万元。

在同等条件下，珠海顺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远公司”）拥有优先受让权。顺远公司于2022年3月28日设立，注册资本金为2,800万元，股东由现有管理团队业务骨干组成，为范琳桀、董大伟、李玲玲、李洪辉等，劳动合同关系均在远洋渔业下属公司。

同意授权公司经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出售股权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挂牌转让手续、签订相关协议、具体办理后续事项等。

表决情况：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51%股权的公告》。

特此公告。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185　股票简称：格力地产　编号：临2022-033

债券代码：150385、143195、143226、151272、188259

债券简称：18格地01、18格地02、18格地03、19格地01、21格地02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51%股权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拟将珠海海控远洋渔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洋渔业”）51%股权通过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本次股权转让挂牌底价不低于2,736.09万元。

● 本次交易采用公开挂牌转让方式，目前交易对方尚不确定，暂无法确定是否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 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交易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进行，交易的受让方和最终交易价格尚存在不确定性，成交价格以最终实际摘牌成交价格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2022年3月3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51%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远洋渔业51%股权通过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根据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所涉及的珠海海控远洋渔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以下简称“《资产评估报告》”），远洋渔业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5,364.90万元，51%股权的评估值为2,736.09万元，本次股权转让挂牌底价不低于2,736.09万元，成交价格以最终实际摘牌成交价格为准。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仍持有远洋渔业49%股权。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本次交易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目前交易对方尚不确定，暂无法确定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将根据摘牌结果，按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程序。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截至2021年末，远洋渔业（合并口径）经审计的总负债为680,880.84万元，根据相关合同约定，尚需征得部分债权人同意。

二、交易对方情况

本次交易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进行，交易的受让方和最终交易价格尚存在不确定性，在同等条件下，珠海顺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远公司”）拥有优先受让权。顺远公司于2022年3月28日设立，注册资本金为2,800万元，股东由现有管理团队业务骨干组成，为范琳桀、董大伟、李玲玲、李洪辉等，劳动合同关系均在远洋渔业下属公司。

三、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1.本次挂牌标的：以公开挂牌转让方式转让公司持有的远洋渔业51%股权

2.权属状况说明：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3.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珠海海控远洋渔业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强

注册资本：5,000万元

住所：珠海市香洲区吉大石花西路213号1单元703房

成立日期：2015年11月11日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渔业投资开发；农业投资开发；远洋捕捞；水产养殖；农产品初加工服务；林产品初级加工服务；水产品冷冻加工；其他水产品加工；仓储咨询服务；渔业机构服务；货物进出口；商品批发与零售；技术进出口；商务服务；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股权结构：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100%。

5.交易标的最近一年财务指标

经致同会计事务所审计，截至2021年末，远洋渔业（合并口径）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686,104.97万元，负债总额为680,880.84万元，资产净额为5,224.13万元；2021年度，远洋渔业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49,673.23万元，净利润为-12,259.27万元。

6.远洋渔业及其下属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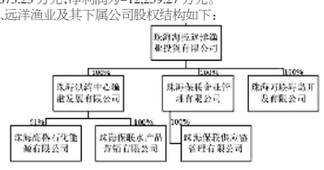

（二）标的股权估价情况

本次交易由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上述标的股权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本次交易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在持续经营前提下，截至评估基准日，远洋渔业（母公司口径）总资产账面价值为21,600.35万元，评估价值为21,986.12万元，增值额为385.77万元，增值率为1.79%；总负债账面价值为16,621.22万元，评估价值为16,621.22万元，评估无增减变化；净资产账面价值为4,979.13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5,364.90万元，增值额为385.77万元，增值率为7.75%。

（三）本次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以海洋渔业100%股权在评估基准日2021年12月31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5,364.90万元为基础，本次公司持有的远洋渔业51%股权转让挂牌底价不低于2,736.09万元，成交价格以最终实际摘牌成交价格为准。

四、本次交易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公司将根据公开挂牌结果签署交易协议，最终交易对方、成交价格、支付方式等协议主要内容以交易协议为准。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出售股权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订相关协议、具体办理后续事项等。

五、涉及收购、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

本此交易如涉及现有人员安置问题，相关安置费用由公司承担；出售资产所得款项的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进一步优化业务结构，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以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促进公司长远稳健发展。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公司应付远洋渔业及其下属控股公司的往来款余额496,408.12万元。远洋渔业及其下属控股公司为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共计95,000.00万元的负债提供抵押担保。远洋渔业及其下属控股公司总融资额共计656,458.35万元，其中645,956.84万元由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为其提供抵押及信用担保。

评估基准日至2022年3月25日的期后事项如下：

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公司应付远洋渔业及其下属控股公司的往来款已还39,080.96万元。公司发债40,000.00万元，远洋渔业及其下属控股公司为其提供抵押担保，涉及抵押物评估价值为6,073.31万元。远洋渔业及其下属控股公司已还贷款36,151.65万元，拟新增借款47,300.00万元，公司拟为其提供担保47,300.00万元。

因此，截至2022年3月25日，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公司应付远洋渔业及其下属控股公司的往来款余额457,327.16万元。远洋渔业及其下属控股公司为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共计101,073.31万元的负债提供抵押担保。远洋渔业及其下属控股公司总融资额共计620,306.70万元，其中609,805.19万元由公司及下属控股公司为其提供抵押及信用担保，上述担保及资金往来款的差额为51,404.72万元，另外，拟新增担保47,300.00万元。

本次挂牌交易如能顺利完成，远洋渔业及其下属公司将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交易完成后，为了支持远洋渔业及其下属控股公司发展，在远洋渔业及其下属控股公司的债务规模不再增加的情况下，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公司拟为远洋渔业及其下属控股公司提供不超过657,105.19万元的担保（含信用担保、资产抵押或股权质押等）。公司将根据摘牌进展与交易对手就前述担保事项进行协商，并按监管要求履行相应的审议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根据交易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185　证券简称：格力地产　公告编号：临2022-034

债券代码：150385、143195、143226、151272、188259

债券简称：18格地01、18格地02、18格地03、19格地01、21格地02

格力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4月1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4月18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珠海市石花西路213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4月18日

至2022年4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子公司51%股权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于2022年4月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公司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